

公司代码：600532

公司简称：未来股份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独立董事孙文龙先生、独立董事何爱华先生、监事会主席曲燕娜女士、监事苏妮女士、监事朱瑞敏女士、财务总监崔绍辉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独立董事孙文龙先生、独立董事何爱华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基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我们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会主席曲燕娜女士、监事苏妮女士、监事朱瑞敏女士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可回收性；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3014 号），事务所无法确认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对公司 2022 年度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公司监事，鉴于本人专业背景和获取信息的局限性，客观上不具备对公司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进行穿透的能力和条件，因此本人无法对公司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亦无法判断上述证监会立案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财务总监崔绍辉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理由是：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无法获取煤炭贸易相关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穿透资料。原始供货方、终端使用方的出入场资料及物流资料，无法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核实煤炭贸易产生的应收账款真实性、准确性和可收回性。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公司财务总监，并不负责公司的贸易业务，仅根据公司规定对其进行财务核算方面的审核，客观上缺乏足够的条件对客户、供应商的上下游的具体情况穿透，因此无法确认审计机构所提及的收入、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等方面的问题是否确实存在，基于此，本人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法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亚太（中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亚太（中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51,941.1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17,594.01 元；母公司 2022 年度产生的净利润为 61,741,897.12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76,164,505.74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决定2022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未来股份	600532	宏达矿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泽蔚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1800号金控广场T1楼21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1800号金控广场T1楼21层
电话	021-50342280	021-50342280
电子信箱	info@wlylcn.com	info@wlylcn.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1、煤炭贸易业务行业情况说明

2022年我国作为全球最重要的煤炭产地及消费国，整个煤炭市场价格高位运行。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1-6月份，生产原煤21.9亿吨，同比增长11%，1-5月份我国炼焦煤累计产量2亿吨，同比增长1.7%，进口煤炭11500万吨，同比下降17.5%。全球煤炭出口量为2.727亿吨，比2021年上半年的5.641亿吨增长1.5%。2022年1-6月份，全社会用电量4097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9%，全国工业用电量2695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煤炭产业作为我国工业粮食和基础，产量和消费水平直接关系到国家经济发展水平。2022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是要求“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着力稳固经济基本面，促进经济运行合理有效，结合以煤炭为主的国情，推动国内煤炭消费增长。但当前国际能源供需形势错综复杂，受疫情反复、极端天气、国际政治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还可能出现区域性、时段性、品种性的煤炭供需偏紧或宽松情况。下半年，政府层面对抵抗疫情，推动复工复产，提振经济，复苏经济的决心巨大，煤炭具有大宗产品的工业和民生双重属性，其相关贸易仍旧是国家经济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结合当前市场的特性，维护好上下游的链条的延展性，开发适合品种和业务模式，是工作重点。

## 2、医疗服务行业情况说明

2020年6月1日，我国卫生与健康领域第一部基础性、综合性法律《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正式实施，进一步明确了对社会办医的鼓励，规定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可在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重点专科建设、科研教学、等级评审、特定医疗技术准入、医疗卫生人员职称评定等方面享有同等政策待遇。2021年6月中旬，国务院办公厅颁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要求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完善分级诊疗体系，积极支持社会办医发展。2021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中央宣传部、医保局等多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的通知》，提出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服务，构建公共服务多元供给格局，要完善相关政策，放开放宽准入限制，推进公平准入，鼓励发展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2022年1-2月，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10.4亿人次（不包含诊所、医务室、村卫生室数据），同比增长7.8%。其中民营医院1.0亿人次，同比增长10.5%；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出院人次3856.0万，同比增长8.9%。其中民营医院577.1万人次，同比增长9.6%。2022年6月，国家卫健委公布《2022年1-2月全国医疗服务情况》，全国诊疗人次和出院人次均呈上升趋势。

近年来，随着老龄化人口结构占比提升，对医疗健康产品和服务的各层面需求日趋增加，居民用于医疗健康的可支配收入大幅提升，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驱动力巨大。国家卫健委印发了《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提出鼓励社会办医，拓展社会办医空间，社会办医区域总量和空间不作规划限制。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机构牵头成立或加入医疗联合体，探索社会办医和公立医院开展多种形式的协作。在国家及各地方政府多项政策的鼓励支持下，我国社会办医的发展环境不断优化，社会办医会取得快速发展。随着鼓励社会办医、医保改革、分级诊疗等政策不断推行，民营医疗服务有望实现量价齐升，迎来连锁化、集团化的发展契机。

从需求侧看，我国公共卫生安全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突发急性传染病传播速度快、波及范围广、影响和危害大，慢性病负担日益沉重且发病呈现年轻化趋势。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和人口老龄化加速，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和品质要求持续快速增长。从供给侧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结构性问题依然突出。同时也为民营医疗服务机构迎来了发展机遇。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及医疗服务业务。公司主要经营传统煤炭贸易业务，上海国瑞、西安未睦、国瑞科技主要经营医疗服务业务。

### （二）公司经营模式

#### 1、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

海运的港口平仓业务模式为：各贸易公司根据对煤炭行情的研判，在即将上涨的行情下先锁定部分货源后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销售节奏，在即将下跌的行情下先锁定部分订单后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采购节奏，以获取利润。操作中供应商负责将煤炭运输至北方各港口，公司监督供应商的供

货进度及货物品质。后根据销售合同，完成对煤炭的销售交付。

陆地运输的站台发货业务模式为：站台收货为汽车运输将煤炭运输至站台，在站台完成第一道质量检测，必要时进行加工（排矸/洗煤/筛配），公司在站台对存货进行管理。后根据销售合同，按照下游客户的发运需求采取铁路、汽车两种运输方式发货。

## 2、医疗服务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开设门诊中心、专科中心、影像中心和健康管理中心，为客户提供健康管理、疾病诊断与治疗、绿通转诊与远程会诊、术后康复等专业化的医疗服务，让客户享受一站式、全流程的诊疗体验，全方位保障客户健康。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552,917,566.80	2,799,374,350.69	-8.80	2,573,082,35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4,113,474.30	1,500,004,678.71	-0.39	1,633,431,611.33
营业收入	165,650,473.47	697,445,124.09	-76.25	4,283,443,678.8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32,498,312.34	639,594,264.78	-79.28	4,283,443,67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1,941.14	-186,638,298.42	不适用	-228,277,66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17,594.01	-274,080,693.38	不适用	-13,931,44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751,134.08	504,725,205.79	-345.23	663,710,419.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12.12	增加11.72个百分点	-13.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6	不适用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6	不适用	-0.4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959,333.93	19,842,388.68	930,389,360.10	841,839,72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2,275.03	-12,148,981.69	12,395,977.35	5,693,33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526,570.52	-22,108,302.81	39,177,648.83	5,939,63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4,253.80	-14,968,117.56	-852,396,082.79	-353,332,679.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季报中煤炭贸易业务收入按照总额法确认，经年审会计师审计，为更加严谨地执行相关会计准则，现决定将该类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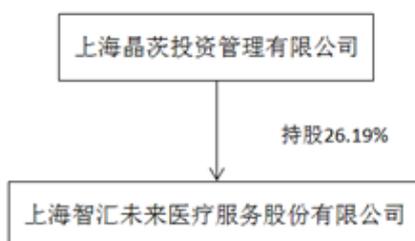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4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的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0	135,142,264	26.19	0	冻结	135,142,264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澜邝化工有限公 司	0	31,015,101	6.01	0	质押	30,603,2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铂矩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0	24,922,731	4.83	0	质押	24,922,7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范永明	24,922,731	11,706,600	2.27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崔之火	-579,375	10,824,744	2.10	0	冻结	10,824,744	境内 自然 人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2,427,900	10,612,801	2.06	0	无	0	国有 法人

朱秀芬	-20,654,000	10,000,000	1.94	0	未知	5,75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9,651,887	1.87	0	质押	9,651,8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东	710,000	8,717,701	1.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颜春杰	4,140,927	6,869,900	1.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晶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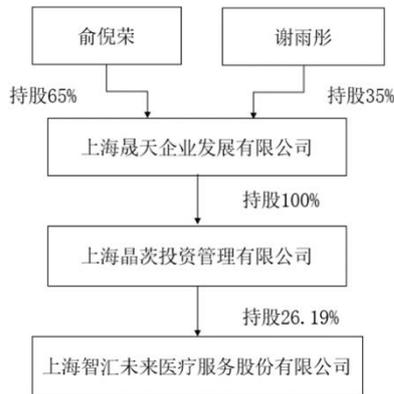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5,291.76 万元，同比减少 8.80%；净资产 148,239.84 万元，同比减少 0.77%；报告期内，贸易业务实现收入 11,706.83 万元，同比减少 81.57%，营业成本 653.82 万元，同比减少 98.9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由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